

# 偉大的爵士樂 來自感受

## 爵士樂發展概況 經典流傳各領風騷

文/底細爵士樂團音樂總監 邱建二  
圖/環球音樂提供

本文 無意探討爵士樂的起源定義等一些具爭議的問題，僅就爵士樂發展的年代與風格作一簡介。

### 早期爵士 (Early Jazz : 1900-1930)

#### 尚無完整的形式與風格

早期爵士並無完整的形式與風格。20世紀初期的美國，流行樂不盡相同，如Dixieland（狄克西蘭樂）源起於紐奧良；Blues（藍調）則為西南方的黑人所愛；Ragtime（緊拍）則為上層社會流行音樂；演奏者通常為黑人。自從錄音技術的發明及唱片流行，各地的音樂就如同野火般地傳播開來，樂手們開始吸收不同的音樂，漸漸的爵士樂也稍具雛形，具有搖擺及藍調風格的即興音樂也在美國本土發揚光大。

### 搖擺樂時期 (Swing Era : 1930-1945)

#### 奔放又嚴謹成為一門藝術

1928年爵士小喇叭手路易斯·

阿姆斯壯(Louis Armstrong) 在〈West End Blues〉，即興吹奏出一段不朽的前奏，爵士樂成了藝術，樂手們彼此競爭並學習新知，汰舊換新的速度超乎想像，加上新一輩受過學院訓練的樂手投入，讓爵士樂注入新的生命。此時的音樂，就如同古典音樂一般注意編(作)曲的結構、樂團的音響及風格，演出型式也以大樂隊為主，編曲者更是靈魂人物。這個時期是音樂上的戰國時代，各樂團相互較勁、挖角，不出五年就銷聲匿跡，真正能夠歷久不衰的大樂團，除了那些在商業上非常成功的白人樂團Tommy Dorsey、Glenn Miller等之外，就屬Duke Ellington及Count Basie這兩個風格迥異的樂隊，一個是前衛、嚴謹，另一個是隨興、奔放，造就出無數的爵士樂好手，如Coleman Hawkins、

Lester Young、Ben Webster、Johny Hodges、Harry Edison等人，更為未來爵士樂發展奠定一個良好的基礎。

### 咆哮樂 (Bebop : 1945-1955)

#### 快速節奏及 和聲變化中穿梭自如

談起Bebop，就聯想到查理·派克(Charlie Parker)。他一生的起伏也正意味著Bebop的興衰，他對現代爵士樂的影響超乎想像，就如同工業革命讓世界走入現代化一般。這個乍聽之下似乎雜亂無章，充滿一堆快速變動的樂句及和聲的吵雜音樂，事實上隱含著許多嚴謹的紀律，而能夠使爵士樂由娛樂提昇為一門藝術。那就是(一)由傳統之中創新：Charlie Parker的音樂特異獨行時，其因是吸取過前輩們

的經驗進而從中創新突破。(二)學習與自律：演奏Bebop的音樂，就像是作學問一般，必須抽絲剝繭、仔細研究、不斷練習，才有可能在那麼快速的節奏及和聲變化中穿梭自如。(三)個性與品味：正當無數爵士樂手競相追隨Louis Armstrong, Coleman Hawkins等前輩的腳步時，Bebop就像是一記當頭棒喝，喚醒樂手們最深層的記憶：爵士樂是一門「即興」的藝術，是非常個性化的音樂，是一種自內心傳達出來的聲音。比較Bebop和搖擺樂，就可以發現Bebop較注重個人的即興演奏，演出形式以小樂團(combo)為主，曲式的組織較為鬆散，因此樂手也有揮灑空間。此時的樂手如Charlie Parker (薩克斯風)、Dizzy Gillespie (小號)、Bud Powell (鋼琴)、Max Roach (鼓)、Ray Brown (貝斯)的演奏風格幾乎可以說是Bebop的代表。

## 後咆哮時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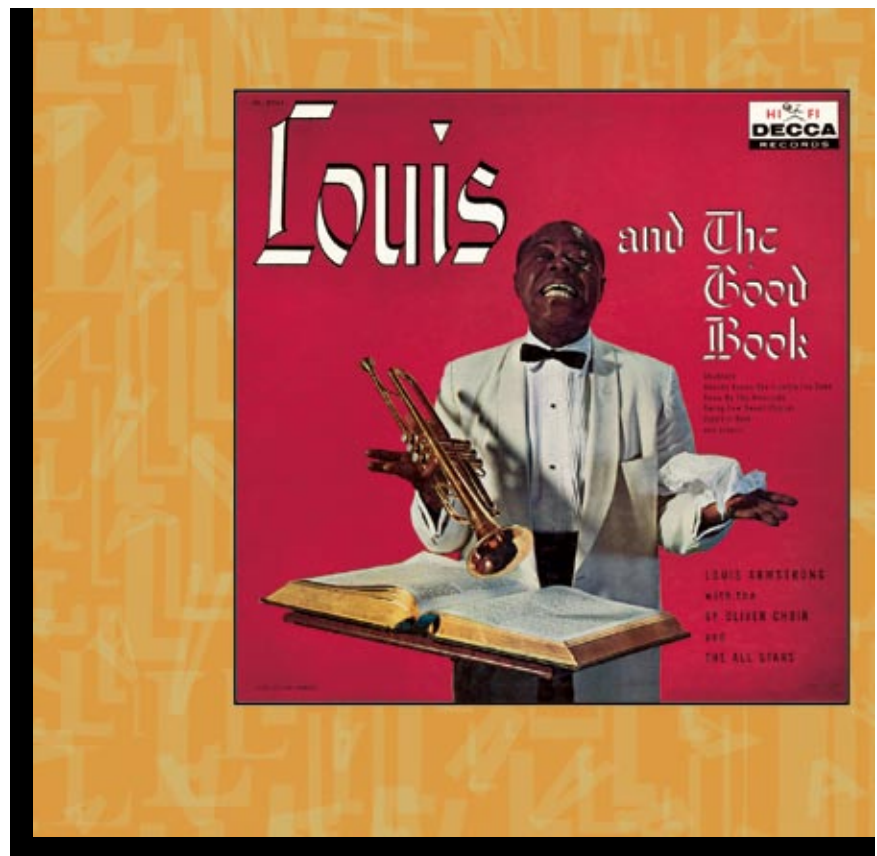
(Hard Bop : 1955-1970)

### 尋求平靜內斂的即興表達

基本上「Hard Bop」只能泛指在1950年前期至1960年末期的爵士樂總稱，並不能代表某特定風格的音樂。大致上說來，凡是在Bebop之後到Fusion (融合樂)出現之前，除了Free Jazz (自由爵士)之外的爵士樂都可進入Hard Bop的範疇。這個時期可

說是爵士樂創作力最旺盛的時代，其原因可歸納如下：(一)受Bebop的影響，樂手們對爵士樂曲式、即興技巧更能掌握，整體程度的提昇更創造出往後豐富多元化的風格。(二)樂手嘗試融入一些更容易讓人接受的音樂，

嘩、機械式的Bebop曲風，轉而尋求一種較為平靜、內斂的即興表達方式，如Cool Jazz (涼派爵士)。(四)Blue Note(藍音)唱片公司對有個性的爵士樂手鼎力支持，發行一些叫好不叫座的唱片，刺激爵士樂市場朝多元化創



### Louis Armstrong 路易·阿姆斯壯

他對爵士樂就像莎士比亞之於文學一般重要。三十年代路易·阿姆斯壯的聲名遠達歐洲。1933年一位丹麥的樂評家評述：「這位手持銀色小號的藝人，打破了所有音樂傳統。然而他那無法抵抗的音樂魅力，以及歌聲所帶給人的喜悅，遠勝過語言所能形容的快樂。」

如Gospel (聖歌)、R&B (節奏藍調)、Afro (非洲節拍)、Latin (拉丁樂) 等等屬於民族音樂的元素，進而創造出多重風格的藝術。(三)少數樂手厭倦快速喧

作的走向，是最為重要的因素。

Hard Bop音樂旋律較為簡單，易懂易記，節奏較為鮮明，速度及和聲變化較Bebop慢，但是由

於一些其它音樂的融入，整體的曲風反而較為明顯。此時樂手和曲風是密不可分，如早期 Miles Davis 和 Cool Jazz 劃上等號；Clifford Brown-Max Roach 為後期 Bebop 的延續；Horace Silver 可說是 Funk Jazz 的代名詞；Jimmy Smith 和 Stanley Turrentine 則是 Soul Jazz 的靈魂人物；Art Blakey 的樂團 Jazz Messengers 則一直是年輕爵士樂手的搖籃。甚至稍後 Davis 和 John Coltrane 合作之下產生的 Modal Jazz（調式爵士），更為往後的自由爵士打開了一扇大門。在此只列舉其中小部份樂手，其餘還是留給有興趣的讀者自行發掘。

## 自由爵士 (Free Jazz : 1960-1970)

### 打破節奏藩籬挑戰和聲概念

提起 Free Jazz，一般人會立即想到 Ornette Coleman 那種雜亂、不和諧、怪異節奏、如初學者吹奏的音樂，或是 Cecil Taylor 那種粗暴鎚打琴鍵、汗如雨下持續著數十分鐘的怪異音響。其實這種所謂「外太空」音樂，並不如一般人所想像隨便奏出一堆不和諧音就是 Free Jazz。事實上，Free Jazz 的發展也如同 Hard Bop 是多方面出現的，非常具有個性。如 1960 中期的

John Coltrane 自 1960 後的錄音，是由 Modal 而跨入 Free Jazz 的領域。Cecil Taylor 的音樂則可聽到 Duke Ellington 和 Thelonius Monk 的即興概念。從 Ornette Coleman 和 Eric Dolphy 的樂句中隱約可見到 Charlie Parker 的影子。其他如 Archie Shepp、Sun Ra、Gil Evans、Charles Mingus 等樂手也陸續地踏入 Free Jazz 的殿堂。或許這些樂手所演奏出的 Free Jazz 毫無關連，但所要表達的理念都是一致的：為了追求即興演奏上的極限，而跳出外在設限。有的打破節奏藩籬，有的挑戰和聲概念，有的追求旋律的線條而捨棄一切。這種勇於向未知挑戰的勇氣，正是爵士樂最珍貴的要素，也使得爵士樂能夠隨著時代的步伐，不斷地變化而前進。

## 融合樂 (Fusion : 1970-)

### 找不到任何傳統但歡愉的舞蹈

1969 年 Miles Davis 在其專輯〈In A Silent Way〉開始大量採用電子合成樂器，並且成功地將搖滾節奏融入爵士樂之中，此後爵士樂進入一個新的 Jazz-Rock Fusion（爵士搖滾融合樂）時代。這個劃時代的爵士樂融合運動為當時似乎毫無生機的爵士

樂找到新的出路。雖然它一直為爵士樂的衛道人士所抨擊鄙視，但不可否認的，愈來愈多年輕一輩的爵士樂手投入這個令人無法抗拒的融合樂潮流。它對爵士樂的影響有如 Bebop 一般深遠，但結果卻和 Bebop 截然不同。比較它和 Bebop 異同之處，可發現：（一）代溝的出現：除了少數核心人物能夠順利轉型，大部份的樂手仍停留在原時代的爵士樂中，新掘起的年輕樂手則是競相加入 Bebop 和 Fusion 的時代列車。而不願轉型的所謂「主流派」(Mainstream) 爵士樂耆老幾乎都不認同這些創新的樂風。如當時 Swing 大師 Armstrong 抨擊 Bebop 像荒腔走板一般，現代爵士好手 Wynton Marsalis 則是對 Fusion 嗤之以鼻，認為只有 Blues 和 Swing 才能代表真正的 Jazz。筆者對此不願作任何評斷，因其牽扯到如何定義爵士樂的歷史交戰之中，不是三言二語可解釋清楚。（二）對立與妥協：誠如 Swing 是 1930 年代大眾化的流行音樂，1960 年代音樂市場已完全被 Rock 攻佔下來。Bebop 像是一位高傲的藝術家，背對大眾，一心一意完成滿意的創作。正因如此，爵士樂的聽眾愈來愈少。1960 年代末期，當爵士樂快要走到死胡同

時，Fusion適時做了一項言論：「群眾是最偉大的」。他深深地向大眾一鞠躬，也贏得他們的歡心，欣賞爵士樂的人口漸漸回流，唱片的銷售量也進入流行的排列榜上。這是一項勝利，然而也是迫不得已的妥協。就像是Miles Davis本人在享受Fusion帶來的豐碩果實同時，還必須帶領Fusion的夥伴奮力打擊來自各方的敵意與謠言。

早期的融合樂大多是屬於Jazz-Rock的型態，簡單的旋律線條，加上強烈單調的搖滾節拍，節奏化的即興樂句穿插其中，成了這時期爵士樂的特色。此時的樂手以Miles Davis為中心，加上早期和他合作過的夥伴，成為Fusion運動之中的健將。如Herbie Hancock的Quartet、Wayne Shorter和Joe Zawinul合組的Weather Report、Chick Corea的Return to Forever等樂團都曾風靡一



#### Duke Ellington 艾靈頓公爵

被譽為爵士樂發展史的魔術師，像點石成金般把旋律化為生動樂曲。同學以「公爵」稱呼注重衣著的他，也成為他的金字招牌。著名的「叢林風格」是他讓銅管樂器演奏音色突破的特殊編曲風格，迷人的抒情曲更是流傳不絕的經典。

時。約1980年後，由於新一代年輕樂手的加入，不同型態的Fusion如雨後春筍般地出現，如Jazz-Latin、Jazz-Funk、Jazz-Samba、甚至Jazz-Pop等等。和Hard Bop時期多元化的爵士樂不同的是Fusion Jazz幾乎已經無法和其他音樂元素作明顯區分。Hard Bop之中雖然有各種不同的樂風，但仍可聽出爵士樂的語法、樂句、表情，即興的理念還是根據爵士樂的傳統。但在Fusion之中，幾乎找不到任何傳統，甚至無法區分一個Jazz-Rock團體和一般Rock樂團所演奏

的音樂有何不同，唯一能夠分辨的只是這個Jazz-Rock的演奏者是所謂的「爵士」樂手而已。這個時期的Fusion，如Lee Ritenour的latin-fusion、Grover Washington Jr. 的soul-jazz、David Sanborn的funky style、Cruasaders的R& B，都有其魅力。爵士樂似乎又回到了1930年的繁華，成為時興的娛樂。

引用Spyro Gyra樂團Jay Beckstein的話「對我來說，爵士樂是來自內心的聲音。我們圍繞著它歡愉的舞蹈。我們感覺非常美好。我們不是那個時代悲慘痛苦的黑人，我們是快樂的白人。我們不需要跨越那些層層的藩籬來找尋自我。」

### 拉丁音樂 (Latin Music)

#### 多種打擊樂器和聲和旋律較單純

一般所指的拉丁音樂係指流行於中南美洲地區拉丁民族音樂。拉丁音樂的起源和爵士樂是非常類似，由於中南（拉丁）美洲本

身是個殖民社會，再加上早期從非洲大陸輸入的黑奴，這種殖民者、黑奴、原住民三者音樂交流融合，造就出多采多姿的音樂。但由於地域上的隔閡及民族性的不同，各地方流行的音樂也不盡相同。若要仔細討論，恐篇幅過大，太佔篇幅。在此只就和Jazz相關的拉丁音樂作一簡介。

若以亞馬遜河為界線，拉丁音樂大致可分為二種較通行的風格：(1) Caribbean (加勒比) 風格：包括Salsa, Calypso等流行於加勒比海周圍國家（以古巴為中心）的音樂。(2) Brazilian (巴西) 風格：包括了Samba, Bossa Nova等流行於巴西的音樂。基本上說來，拉丁音樂是一種建構在節奏模式上的音樂，和聲和旋律線條則較為單純。不同類型的節奏模式，發展出不同風格的拉丁音樂。因此打擊樂器在拉丁音樂之中扮演非常重要的角色。一個標準的拉丁樂隊中，通常會有二人以上專門負責打擊樂器，多種打擊樂器同時擊出不同的切分節拍而造成整體的節奏模式。這和爵士樂之中由單一爵士鼓手演奏出複雜的節奏，在形式上大異其趣。然而仔細探究二者音樂的本質，我們可以了解為

何爵士和拉丁音樂可以非常容易融合成一股不可抗拒的新潮流。(一) 音樂的曲式類似，主旋律－即興－主旋律的結構大量被採用。(二) 演奏的形式相近，二者都有管樂組（或合唱組）負責旋律線條以及節奏組負責音樂的節奏模式。(三) 複合節拍及節奏被大量使用在音樂之中，使得彼此的音樂都深具韻律感。

如同爵士樂，拉丁音樂也因為錄音技術及收音機的發明而流行於美洲大陸。爵士樂和拉丁音樂的交流日益頻繁，爵士樂手吸收拉丁音樂的節奏精華；拉丁音樂則吸取爵士樂豐富的和聲變化，兩者漸漸不分彼此。自從Dizzy Gillespie在1940年末期正式將Afro-Cuban的節奏模式融入爵士樂曲後，爵士樂已經開啓一個新的Latin Jazz的風格。這可說是最早期的融合爵士樂（較1970年代的Jazz-Rock融合樂早了20多年），然而在當時Bebop的狂潮中並無太大的生存空間。但拉丁音樂已逐漸受到部份樂手的青睞，這股爵士與拉丁融合的趨勢一直到60年代初期達到最頂點。1959年巴西音樂大師Antonio Carlos Jobim和其同伴們錄製的經典唱片〈Chega De Saudade〉

大為暢銷之後，Bossa Nova成為了新潮流，眾多的爵士樂手被這種節奏較Samba溫和，旋律優雅，和聲變化豐富的新音樂所征服。毫無疑問地，Jobim技巧地將爵士樂中一些獨特的特質成功地融入Bossa Nova音樂之中。而知名的爵士好手如Stan Getz、Charlie Byrd、Kenny Dorham等都成為新音樂的守護神，如今Bossa Nova已經成為爵士樂演奏之中不可或缺的曲目。

## 音樂的演變是潛移默化

相信讀者讀完本文，對爵士樂發展概況必然有所認識。而一些年代的分界點，係筆者根據爵士樂風格盛行的時期而界定，並非一成不變。音樂的演變並非革命一般，而是潛移默化。多種風格的音樂可以同時存在，也可以相互影響、融合。偉大的爵士樂手並不因為音樂風格相異而有所排斥。彼此讚賞、學習才是爵士樂進步的原動力。Art Blakey曾說過「你並不需要瞭解爵士樂是甚麼，你只要能夠感受到它就夠了。」這也就是欣賞爵士樂最大的樂趣。■